

贵州西秀： 扎实推进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建设

□ 杨元明 薛春燕 姚琦琿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自2010年9月开展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建设以来，注重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2011年11月，建设项目已经全部完成，维修山塘2座，改造提水泵站5座，新建提灌站13座，改造渠道12条总长15.09公里，新建渠道27条总长29.48公里，新建田间渠道70条总长18.37公里，项目区可灌溉农田面积14433亩，惠及12个行政村，有效地改善了农业生产条件，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和抗御自然灾害能力，降低了群众的生产投入和劳动强度。

一、加强组织领导，科学规划布局

成立小型农田水利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并作为项目法人全面负责项目建设工作。统筹协调相关单位，成立了项目规划实施办公室和项目督查办公室，负责工程规划、组织施工、建设监理招标等。通过竞争立项，将黄腊乡粮食主产区确定为项目区，具体分为龙潭、青鱼塘、孔陇、黄腊4个片区。项目工程建设期间，由西秀区水利局、财政局、黄腊乡政府联合组成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监管。工程建成后，由黄腊乡政府和各村村委会根据当地实际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建立工程后续管

护组织，由各村村委会统一管理，明确具体管理人员，确保工程充分发挥效益。

二、规范施工管理，确保工程安全

项目施工过程中注重管理规范和管理方式创新，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管理程序，实行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和责任追究制，制定西秀区小型农田水利项目管理制度，明确项目法人、技术负责人、主管单位职责，与工程建设人员签订安全目标责任书和廉政责任书，切实保障工程质量。实行事前备案、公示，事中事后监督、审计制度，同时，注重信息公开，及时将项目工程规划、“民办公助”政策、项目建设过程和建设成果等情况在安顺日报、贵州日报、贵州电视台等媒体上进行公示，构建了政府负责、社会监督、企业保证的质量管理和监督体系，为工程建设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确保了工程安全。

三、加大投入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西秀区克服收支矛盾突出的困难，全力保障重点县项目建设。在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补助的同时，

打破部门界限，本着“渠道不乱、用途不变、优势互补、各记其功、形成合力”的原则，整合资金投入。西秀区小型农田水利重点县项目总投资1943.7万元，其中，争取中央小农水专项补助800万元，争取中央农资综合补贴小型农田水利资金200万元，省财政配套800万元，西秀区整合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等各项资金143.7万元。在资金的使用过程中，落实专人管理、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款专用制度，健全资金预算、申请、审核、划拨、决算制度。财政、水利部门联合制定了补助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资金绩效考评办法，实行“总额控制、项目管理、逐级申报、专项下达”，确保财政资金落到实处，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按照基建财务管理要求支付工程款项，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工程动工以前报监察等部门备案，接受相关部门的检查监督。工程完工后，先进行竣工决算，审计部门出具审计报告、水利部门出具工程质量监督意见后，再进行竣工验收。同时，区财政、水利部门将项目建设情况在项目区进行实时公示，向群众张榜公布资金使用、筹资投劳等情况，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作者单位：贵州省安顺市财政局）

责任编辑 张蕊